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鳳凰衛視

PHOENIX SATELLITE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02008)

海外監管公告

上市附屬公司 – 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

公告收到廣電總局通知

本公告乃由鳳凰衛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和13.10B條和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鳳凰新媒體」)(其股份以美國預託股份之形式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已就鳳凰新媒體收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廣電總局」)的公開通知要求暫停其鳳凰網視聽服務，向美國證券及交易局(the United State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提交6-K表格。欲了解有關詳情，請參閱隨附的公告。

本公告已以英文發行並附有單獨的中文翻譯。如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劉長樂先生(主席)(並為崔強先生之替任董事)；崔強先生(並為劉長樂先生之替任董事)；王紀言先生(並為劉長樂先生及崔強先生之替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沙躍家先生、夏冰先生、龔建中先生及孫燕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學濂先生、Thaddeus Thomas BECZAK 先生；方風雷先生及何迪先生

替任董事

劉偉琪先生(為孫燕軍先生之替任董事)

鳳凰新媒體公佈收到廣電總局通知

本公司將配合廣電總局的規定，以令鳳凰網的視聽服務符合相關規定

北京時間 2017 年 6 月 23 日/PRNewswire/——中國領先的新媒體公司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鳳凰新媒體」或「本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FENG）於今日公佈，其收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廣電總局」）就本公司和某些其他互聯網公司未符合監管規定的情況所發出的公開通知（「該通知」）。該通知要求本公司暫停其鳳凰網視聽服務，原因在於不具備《信息網絡傳播視聽節目許可證》及若干評論節目違反政府監管規定。

鳳凰新媒體將繼續採取措施加強內容管理，確保所有內容受版權保護及受規管，以繼續開展本公司的視聽業務。本公司將與廣電總局合作，對其鳳凰網視聽服務進行必要的修改。本公司致力遵守政府規定，不斷完善鳳凰網視聽業務的管理和運作。本公司相信，鳳凰新媒體的日常運作不會受此程序所影響。

鳳凰新媒體意識到，基於其高速增長，其對於鳳凰網視聽服務，特別是用戶和其他第三方提供的「we-media」視頻內容所進行的監督未達完善。本公司正致力刪除相關內容及加強對鳳凰網視聽業務的管理。

展望未來，鳳凰新媒體將繼續加強與中央電視台和新華社等合資格媒體的合作，確保鳳凰網的健康發展和合規。同時，本公司將繼續主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自我監管並歡迎公眾監督，務求為用戶提供更完善的視聽服務。

有關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

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FENG）是中國領先的新媒體公司，通過包含 PC 端和移動端的整合互聯網平台提供優質節目。鳳凰新媒體是由總部設在香港的著名全球華文電視網路鳳凰衛視創立，通過 PC 端和移動端在互聯網為消費者提供專業新聞、其他優質資訊，以及分享用戶原創內容。鳳凰新媒體的平台包括其 PC 渠道（包括提供興趣頻道和互動服務的 ifeng.com（鳳凰網）網站），移動渠道（包括移動新聞客戶端、視頻客戶端、數字閱讀客戶端、時尚客戶端和移動互聯網站），以及與營運商合作營運渠道，提供移動互聯網增值服務。

投資者及媒體諮詢請聯絡

鳳凰新媒體有限公司

Matthew Zhao

電郵： investorrelations@ifeng.com

ICR, Inc

Jessie Fan

電話： +1 (646) 277-1215

電郵： investorrelations@ifeng.com